

政府、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捐助財團法人基金概況表

頁次：1/4 單位：千元 填表日期：103年7月10日

主管機關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財團法人名稱		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			成立日期	100.11.23
地址		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4號17樓				
聯絡人		林佳穎	電話	23161288	傳真	23161299
董事長		林國全	年齡	58	任期截止日	103年9月5日
執行首長		莊永丞			會計年度	採1月~12月制
創 立 時	政府捐助基金總額(A)	200,000千元	截 至 103/06/30 止 (「政府累計捐助基金總額」 請依行政院99年3月2日院授主孝一字第0990001090號函辦理)	政府累計捐助基金總額(D)	600,000千元	
	基金餘額(B)	200,000千元		基金餘額(E)	600,000千元	
	法院登記財產總額(C)	200,000千元		法院登記財產總額(F)	600,000千元	
	捐助比率%(A/B)	100%		捐助比率%(D/E)	100%	
	捐助比率%(A/C)	100%		捐助比率%(D/F)	100%	
成立依據	依「金融消費者保護法」第13條之規定組織之，定名為「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」		許可設立之日期及文號	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0年10月26日金管法字第1000070290號函		
成立宗旨	本中心以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，公平、合理、迅速、有效處理金融消費爭議事件，以增進金融消費者對市場之信心，並促進金融市場之健全發展為目的。					

一、歷年捐助情形：

捐助機關(基金)	年度	金額	占累計捐助基金總額%	說明
中央政府：				
1.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	100	200,000千元	33.34%	依「金融消費者保護法」第14條之規定捐助財產總額為10億元，除民間捐助外，由政府分5年編列預算捐助。爭議處理機構設立時之捐助財產為2億元。
2.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	101	200,000千元	33.33%	同上
3.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	102	200,000千元	33.33%	同上
國營事業：				
：				
：				
非營業特種基金：				
：				
：				
地方政府：				
：				
：				
地方公營事業：				
：				

政府、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捐助財團法人基金概況表

頁次：2/4 單位：千元 填表日期：103年7月10日

：					
地方非營業特種基金：					
：					
：					
行政法人：					
：					
：					
其他公法人：					
：					
公設財團法人：					
：					
民間單位：					
：					
合 計					

註：1.本項請按每一捐助機關（基金）各年度之捐助金額及占累計捐助基金總額之%填寫；其會計年度應與捐助機關（基金）相同。民間單位捐助金額較小者，可按總數填列。

2.上開公設財團法人係指依行政院 99 年 3 月 2 日院授主孝一字第 0990001090 號規定計算之政府捐助比率超過 50%者。

二、最近 5 年接受政府、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委辦或補助之情形：

委辦或補助機關(基金)	年度	金 額		說 明
		委辦費	補助費	

三、最近 5 年收支餘絀及財務狀況：

年 度	100 年度決算	101 年度決算	102 年度決算	103 年度預算	104 年度預算
項 目					
收 入	142 千元	130,406 千元	131,166 千元	143,078 千元	147,457 千元
支 出	3,879 千元	107,393 千元	107,628 千元	143,050 千元	147,445 千元
本期賸餘（短絀-）	-3,737 千元	23,013 千元	23,538 千元	28 千元	12 千元

年 度	100 年度決算	101 年度決算	102 年度決算	103 年度預算	104 年度預算
項 目					

政府、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捐助財團法人基金概況表

頁次：3/4 單位：千元 填表日期：103年7月10日

流 動 資 產	238,521 千元	221,922 千元	637,100 千元	796,614 千元	1,000,332 千元
投資、長期應收款、貸款及準備金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
固 定 資 產	26,331 千元	23,293 千元	24,120 千元	17,121 千元	12,617 千元
無 形 資 產	0 元	2,873 千元	3,310 千元	6,191 千元	10,625 千元
其 他 資 產	2,838 千元	2,838 千元	2,818 千元	2,838 千元	2,838 千元
資 產 總 額	267,690 千元	250,926 千元	667,348 千元	822,764 千元	1,026,412 千元
流 動 負 債	69,930 千元	30,532 千元	19,876 千元	11,275 千元	9,891 千元
長 期 負 債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
其 他 負 債	1,497 千元	5,242 千元	8,581 千元	7,905 千元	12,670 千元
負 債 總 額	71,427 千元	35,774 千元	28,457 千元	19,180 千元	22,561 千元
基 金	200,000 千元	200,000 千元	600,000 千元	800,000 千元	1,000,000 千元
創 立 基 金	200,000 千元	200,000 千元	200,000 千元	200,000 千元	200,000 千元
捐 贈 基 金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
其 他 基 金	0 元	0 元	400,000 千元	600,000 千元	800,000 千元
公 積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
累 積 餘 絀 (-)	-3,737 千元	15,152 千元	38,891 千元	3,584 千元	3,851 千元
淨 值 其 他 項 目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
淨 值 總 額	196,263 千元	215,152 千元	638,891 千元	803,584 千元	1,003,851 千元

四、財團法人之轉投資現況：

轉投資事業名稱	股本	投資金額	持股比率	最近3年投資收益			轉投資目的
				100 年度	101 年度	102 年度	

註：上開股本、投資金額及持股比率，請填至 103/6/30 止。

五、政府、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指派之董（理）監事：

姓 名	原服務機關及職務	擔任職務	核派日期	支領酬勞		支領依據
				名 稱	金額(元/月)	
林國全	政治大學法律系	專任教授	100.09.06	董監事報酬	9,300	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各項給與支給標準
王志誠	中正大學法律系	專任教授	100.09.06	董監事報酬	9,300	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各項給與支給標準

政府、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捐助財團法人基金概況表

頁次：4/4

單位：千元

填表日期：103年7月10日

				酬		
陳業寧	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	專任教授	100.09.06	董監事報 酬	9,300	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各項給與支給標準
彭金隆	政治大學風險管理及保險系	專任助理教授	100.09.06	董監事報 酬	9,300	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各項給與支給標準
黃明陽	實踐大學	兼任助理教授	100.09.06	董監事報 酬	9,300	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各項給與支給標準
劉宗榮	台灣大學法律系	兼任教授	100.09.06	董監事報 酬	9,300	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各項給與支給標準
劉連煜	政治大學法律系	專任教授	100.09.06	董監事報 酬	9,300	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各項給與支給標準
李滿治	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法律事務處處長	處長	100.09.06	董監事報 酬	9,300	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各項給與支給標準
黃麗生	台灣高等法院前法官兼庭長	前法官兼庭長	100.09.06	董監事報 酬	9,300	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各項給與支給標準

註：支領酬勞包括出席費、兼職費。